



涂山狐缘

■ 安徽巢湖 方华

孩童时代，生活在巢北的一个小村里。每天一抬头，就可以看见对面的一片山峦。山名与那座闻名世界的风景名胜同名，叫黄山。每每坐在村前的田埂上遥望这片山脉，心中便生出许多想象，感觉那莽莽的大山里面似乎隐藏着许多秘密和宝藏。后来有两件事，增添了这片山野在我心中的神秘。

一是我一位当干部的表亲，当时领着一帮人在山中修水库、疏河道。某日，忽然思家心切，半夜里从山中徒步回家。当他行至山东面一山坳处，眼前忽现几团绿莹莹的光。原来，他与几头狼狭路相逢。就在他惊出一身冷汗、毛骨悚然之际，忽然一道白光一闪，群狼竟落荒而逃，瞬间无踪。据他回忆，落在他和群狼之间的似乎是一只白狐，那只白狐朝他回头一望，便倏然消逝在暗淡的夜色里。另一件事是我孩提时在大人们的神秘交谈中得知的。说是一位村人山中尿急，便在一废墟上就近解决，同行有人劝阻，说此处曾是狐仙供奉之所，不可亵渎。此村人一贯不信传言，依然在废墟上解了内急，并谗言：它要真有灵验，就让我摔断腿。机缘巧合，没想到他转身

时脚下一滑，竟真的将腿摔折了。

透过这两件事中传奇和迷信的色彩，可以看出，这片大山及周边乡民对狐仙的崇拜。那时候，父母在巢城工作，随外婆住在乡下。每每去县城看父母，要步行到这片山脚下的小镇乘车。无数次在这片大山旁擦身而过，都没有涉足这片山野。后来，到父母身边在城中上学，随后工作，成家，一晃几十年，没再回到那片故土。那片传奇的山峦也渐在记忆里淡忘。

几年前的某日，爱上户外探奇的我想起那片儿时无限好奇的大山，便驱车前往。车从八字口处进山，一直向东北。山中道路蜿蜒崎岖，林木葱茏、村舍零落。幽谧的山道上，奢想着有一只白狐倏忽出现，续写一段传奇。行至大衡水库，忽见右侧山岩上刻有鲜艳的两个大字：涂山。涂山，这不是史记中禹娶涂山之地吗？难道就在咱巢湖，就在我儿时遥望的神秘之地？带着一份疑惑与兴奋，从东面下山，迎面一座村落，名方涂巷。问村中耄耋老者，知方涂巷解放前叫涂山堡，村中涂姓皆为涂山氏的后裔。

我的记忆里，这一片方圆几十里的山脉就叫黄山，为什么这里又叫涂山？

村民解释，这整个山区的总称为黄山，而每座山皆有其名。黄山之东的这些山峦又称涂山，它包括大涂山、小涂山、土地老爷山等。于是，在村民的叙述中，一段尘封的历史被翻开在我面前。

远古时期，巢北的这片山野便生活着一支部落，称涂山氏，为有巢氏一支。涂山氏族兴旺，部落强大。尧舜时期，大禹奉舜命，承父业治理九州洪灾，行至涂山，与涂女偃攸相识，并相知相爱，同时，来自中原的大禹也希望依仗南方这支强大的部落，遂娶偃攸为妻。禹娶涂山女一事，在众多古典史籍里记载。《吕氏春秋》记述尤为详细：“禹三十未娶，行到涂山，恐时之暮，失其度制，乃辞云：‘吾娶也，必有应矣。’乃有白狐九尾造于禹。禹曰：‘白者，吾服也。九尾者，其证也。’于是涂山人歌曰：‘绥绥白狐，九尾庞庞。成于家室，我都攸昌。’于是娶涂山女。”此段引文系据《北堂书钞》《艺文类聚》《太平御览》转引，今本《吕氏春秋》失载。典籍中记述的涂山女娇乃九尾白狐之言，释开了这片大山周边乡民对狐仙崇拜的根由。

出方涂巷向北，忽见一古木参天。行几百米，见一禅院，内有高达二

三十米、几人合围的一棵古银杏。碑记，此树达千年以上，是现记载中环巢湖地区存活年限最长的树。禅院原为二郎神庙，是古时乡民为纪念帮助大禹治水的二郎神杨戩所建。沿二郎神庙继续北行，有村名胡里高。村民告知，在民国二十年前，此村就叫狐狸村，得名源自此处即是四千余年前大禹娶九尾狐化身的涂山女之地。后村人因狐狸之名不入耳，遂改为胡里。

众多古籍、地方文献及传说皆记载，大禹娶涂山娇，新婚五日即离家履命治水，并三过家门而不入，长久在外奔波。禹出门在外的日子，女娇独守空房，思夫心切，便登高眺望，候禹于涂山之阳，作歌呼唤：“候人兮猗！”这首深情的“候人兮猗！”被称为南音之始，是有史可稽的中国第一首情诗。涂山女娇也因此成为中国远古神话中的诗歌女神。

史实是历史学家和考古学家的事，作为芸芸众生中的一员，我似乎更看重的是这一方厚土里神秘、传奇的人文色彩。之后许多次，我在这片叫涂山的山野间穿行，寻古探幽，抚古思今，自然一次也没遇到过我奢想中的那只白狐。

秋夜与高跟鞋

■ 安徽长丰 庞凡

夜色，从夕阳最后一缕的余光里，似幕布般徐徐拉开。夜幕下，沐浴清爽的秋风，清澈的月光洒落大地。晚饭后，踏着溶溶的月色，去弟弟家看望小侄女。

小侄女两周多了，每次去看她，打开门后她就会向我跌跌撞撞地奔来，当我脱下高跟鞋，她便执意要把她的小脚往我的高跟鞋里塞。小侄女还在简单的模仿阶段，她还没有好看好看的概念。小侄女的娇憨模样勾起了我对小时候朦朦胧胧的记忆。小时候的我，有一次到姑姑家去，姑姑也有一双高跟鞋，幼小的我只是感觉姑姑穿着很美，配上一条长裙，走起路来婀娜多姿，好看极了。姑姑不在家的时候，我偷偷穿了姑姑的高跟鞋和她长长的裙，扑上厚厚的腮红，像两团红红的小太阳。这些细节，我都还记得。那时候的我，是那么迫切地盼望赶快长大，做一个浓墨重彩的女子。

年轻的时候，喜欢逛街，喜欢买高跟鞋，每当和朋友一起，看到满目琳琅的高跟鞋，一双双精巧有致，在柜台里浅笑低吟，有一种莫名其妙的惊艳和喜欢。那或宽或圆的鞋头，细细的、高高的鞋跟，小心翼翼把脚塞进去，闲庭信步或健步如飞地奔赴我的人生，快乐或不快乐地在时间之上行走，我多半能闲庭信步却不可健步如飞，常常是一个半天下来，若是不曾走远路尚且罢了，若是走得久了，

那美丽的高跟鞋就成了扼杀我快乐的杀手，双脚疼痛不已，恨不得脱下来光脚拎着鞋走。于是决心下一次逛街的时候去买平底鞋来穿。可再一次来到鞋店，那式样繁多的高跟鞋又勾起了我的购买欲望。于是再一次忘记了脚的痛，匆匆地把高跟鞋买回了家。人到中年的我，不再只追求美丽，而是更加重视舒适自在，许多超过五厘米的高跟鞋都默默待在鞋柜里，得不到我的宠幸了。再买鞋子，大多买一些舒适的鞋子，不再为了美而让脚受罪了。

我不禁想到爱情和婚姻，其实和买鞋子不是同样道理吗？我明知道穿高跟鞋没有平底鞋舒适，却因为爱它的美而宁愿让脚受到束缚甚至疼痛的代价。高跟鞋可以随时脱掉，花上几十元几百元就可以换上平底鞋，而爱情呢婚姻呢，如果没有感情做基础，一味的追求金碧辉煌，豪宅名车，这样的爱情婚姻肯定不会长久，可能会给你带来一辈子的伤痛、心里印上深深的伤痕。我喜欢高跟鞋，我也不自视清高，说自己不喜欢豪宅名车，但我想说的是，只有努力追求、积极进取，两情相悦、有坚实情感基础的爱情婚姻才能开出馨香的花。

从弟弟家归来，清亮亮的月儿高悬在天幕上，空气中飘荡一缕淡淡的桂花香。寄一份深沉的祝愿在秋夜里，随夜风尽情流淌。希望人们都能奋力拼搏，努力争取属于自己的那一份幸福！

飘逸的“气球”

■ 安徽合肥 吴中伟

卖货郎常在年关的时候挑着担子，挨家串户地吆喝，吸引大人的是一些针头线脑、樟脑丸、松紧带之类的；吸引孩子的自然是印着花纹的小皮球、宝塔糖、带哨声的气球……平日里，这些不常见的小物件虽谈不上琳琅满目，但绝对会摇荡乡村少年的心扉。父母一般会依着孩子们的心意，一是为了过年图个喜庆，二是也不想扫了孩子的兴致，但只得挑一样，多了可不行。如是纠缠下去，父母们准没好气地说“下回再买！”我当然会挑彩色的气球，睡梦之中，都重复好几次了！

和常见的气球不大一样，它多了个“嘴”，是用竹子还是塑料做的管子，记不清了。印象中，塞进气球口的一端，用薄橡皮绑在中间，边缘只留一些空隙，放气时，发出“啾啾”的响声，很是悦耳动听。我总好奇那响声是如何发出的，在孩子看来，一切理性的解释，总少了种懵懂的趣味。多是几个孩子簇拥在一起，不敢吹得太大，怕炸掉；吹得太小，又比不过邻家的小伙伴，甚是没面子。反复吹了几次之后，里面便积攒了些许水汽，便从里往外翻，擦干净，接着吹。也有兴头之时，或受到小伙伴们的蛊惑，鼓胀着腮帮子，涨红脸，猛地吹着，继续发力。只在陶醉之时，“嘭”的一声巨响，呆愣片刻，我便哇哇大哭起来，倒不是因为炸得生疼的嘴巴，而是懊悔气球没了，自然也就不能整天捏在手心、吹在嘴里显摆了。

那些零碎的气球皮散落一地，大块的，还得捡拾起来，放在嘴边，用力吸进口腔，便成了个球形的“泡泡”，再用细绳紧紧扎起来，挂在床头边，也算是一道别致的风景。有时还放一颗石头子儿在里面，摇起来“咣当咣当”响。但没过几天，总免不了“瘪了”，皱巴巴的，一副蔫答答、无精打采的样子，于是散开细绳，重振“球”鼓。吹薄的气球皮亮晶晶的，很有光泽，富有弹性，像极了十七八岁女孩的肌肤，真的是吹弹即破。

太小的“泡泡”，挂起来实在不好看，通常也会用力压在桌面，甚至抵在小伙伴的身上、脸上，让它“开花”，一阵“啪啪”的声响，发挥它最后的娱乐价值，接着便是你追我赶的打闹声，孩子们的快乐就是那么简单。不像现在有些娱乐场地，让你打枪“爆气球”，想起来，太可惜，真的是暴殄天物啊！会丢失一只发出哨声的气球吗？我常常一遍遍地问自己。如果不是气球，那又会是什么别的什么呢？

上初中后，卖货郎突然间就寻不见了。村里多了个小店，但已买不到那种气球。再后来，婚庆公司有专门的吹气设备，用脚踏，机械性操作，几秒钟就吹好一个，腮帮子也不会那般酸涩了，省却了许多麻烦。多年后，我也身为人父。看着孩子们追着、闹着，吹着气球，拍打着，跑来跑去。记忆的深处，那只脱了线的气球，越飞越远，越飞越高，却怎么也吹不响了！